

# 河南省财政厅文件

豫财资〔2021〕7号

---

##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 2019 年度全省行政事业性 国有资产年报编报工作情况通报

各省辖市财政局、济源示范区财政金融局、有关县（市）财政局，省直各部门（单位）：

2019 年度我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编报工作，在各级各部门大力支持配合下顺利完成，并得到财政部通报表扬。各级各部门按照财政部和省财政厅的统一部署，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精心安排，积极组织，报告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和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供了数据支撑。为鼓励和推动各单位进一步做好资产年报工

作，根据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度报告管理办法》（财资〔2017〕3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自评及推荐工作的通知》（豫财资〔2020〕234号）要求，我们对各地各单位资产年报的报送进度、数据质量、报告分析水平、工作主动性、创新性等进行了综合考评，现对工作成绩突出的14个市、县财政部门，36个省直部门以及111个省直部门所属单位予以通报表扬。

### 一、市、县财政部门（14个）

鹤壁市财政局、济源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平顶山市财政局、开封市财政局、周口市财政局、漯河市财政局、南阳市财政局、新乡市财政局、驻马店财政局；兰考县财政局、滑县财政局、固始县财政局、永城市财政局、巩义市财政局

### 二、省直部门（36个）

省纪委监委、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团省委、省妇联、省委台办、省财政厅、省民族宗教委、省人防办、省统计局、省政府驻京办、省地方史志办、省国家安全厅、省药监局、省文物局、省委党校、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农科院、省科学院、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民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省退役军人厅、省发展改革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水利厅、省粮食和储备局、省供销合作社、省政府国资委、省地矿局、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林业局

### 三、省直部门所属单位（111 个）

省政府文印中心、河南省团校、省市场监管局机关服务中心、省特种设备安全检测研究院、河南省消费者协会、河南省个体劳动者协会、省纤维检验局、许昌市国家安全局、郑州市国家安全局、信阳市国家安全局、河南检察职业学院、省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省第一监狱、省豫南监狱、省豫东监狱、省新乡监狱、省女子监狱、省医疗器械检验所、省体育中心、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郑州大学、河南大学、河南中医药大学、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洛阳理工学院、周口师范学院、信阳师范学院、南阳师范学院、河南牧业经济学院、许昌学院、河南机电职业学院、安阳师范学院、商丘师范学院、河南工程学院、河南财政金融学院、河南省实验中学、洛阳师范学院、省水产科学研究院、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省正骨研究院、省计量科学研究院、省农科院农业经济与信息研究所、省农科院烟草研究所、省农科院园艺研究所、省农科院植物保护研究所、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省老干部康复医院、省人才交流中心、河南化工技师学院、省救助管理事务中心、省康复辅具技术中心、省人民医院、省肿瘤医院、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郑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河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附属医院、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省精神病医院、省直属机关第一门诊部、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省荣军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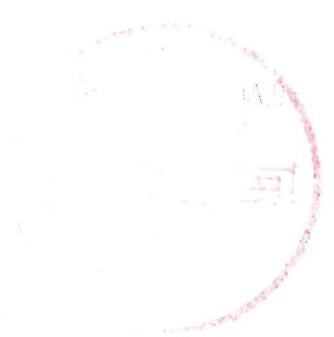


省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洛阳铁路信息工程学校、省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局、省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省交通通信中心、省应急管理科学技术研究院、河南农业职业学院、省土壤肥料站、省农业农村信息中心、省兽药饲料监察所、省农业对外经济合作中心、省农业科技发展中心、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省水文水资源局、省人民胜利渠管理局、省水土保持监测总站、省白龟山水库管理局、省陆浑水库管理局、省豫东水库管理局、河南省水利水电学校、河南省工业科技学校、河南省经济管理学校、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郑州工业技师学院、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鹤壁无线电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南阳无线电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濮阳无线电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焦作无线电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商丘无线电管理局、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河南信息工程学校、省地质调查院、省地矿局第五地质勘查院、省地矿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省地矿局测绘地理信息院、省岩石矿物测试中心、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省煤田地质局、省地质环境监测院、省直第三人民医院、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总院、省有色局第六地质大队、省林业产业发展中心

各单位要以受通报表扬的单位为标杆，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产年报工作，不断提升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

水平，为保障单位履职和事业发展，落实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作出积极贡献。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

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1月8日印发

---

